

## 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修订说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、2023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平台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系统”）披露了《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、《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修订稿）》。

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全国股转系统受理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申报文件。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反馈意见，以及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进展等相关情况，公司对《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内容做了进一步补充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平台披露的《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（第二次修订稿）》，本次修订部分已用“楷体加粗”的形式标注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规定，本次修订不涉及发行对象、认购价格、认购数量等要素的改变，

不涉及重大改变，相关发行事项无重大调整，无需重新履行审议程序。  
公司对上述修订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东华美钻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7日